

新舊兒童預防保健比較表

1. 施實日期:99 年 2 月 1 日
2. 從原本的九次調整成七次(14/74 跟 18/78 取消)
3. IC16/IC76 跟 IC19/IC79 需上傳兒童預防保健檢查結果
自 99 年 2 月 1 日起至 99 年 6 月 30 日止，逾期未申報相關資料或申報之資料不完整、不正確，經通知限期補正，逾期仍未補正者，將只給付原補助額度 250 元 (即核扣 70 元)；自 99 年 7 月 1 日起，未依規定傳輸資料且未補正者，不予核付費用 (即核扣 320 元)。
4. 檢查項目增加(詳見表二)

表一：

調整前				下次服務時程 之銜接	調整後			
代碼	補助時程		申請 點數		代碼	補助時程		申請 點數
11 / 71	1	0-2 個月	250	→	11 / 71	1	0-2 個月	250
12 / 72	2	2-4 個月	250	→	12 / 72	2	2-4 個月	250
13 / 73	3	4-8 個月	250	→	13 / 73	3	4-10 個月	250
14 / 74	4	8-12 個 月	250	→	15 / 75	4	10-18 個月	250
15 / 75	5	1-2 歲	250	→	16 / 76	5	1.5-2 歲	320
16 / 76	6	1-2 歲	250	→	17 / 77	6	2-3 歲	250
17 / 77	7	2-3 歲	250	→	19 / 79	7	3-7 歲	320
18 / 78	8	3-4 歲	250	→				
19 / 79	9	4-7 歲	250	→	緩衝 (可再作一次)			

表二：

代碼	就醫序號	補助時程		建議年齡	服務項目	補助金額
11	IC11 IC71	出生至二個月	第一次	一個月	1.身體檢查：身長、體重、頭圍、營養狀態、一般檢查、瞳孔、對聲音之反應、唇顎裂、心雜音、疝氣、隱睪、外生殖器、髖關節運動。 2.問診項目：餵食方法。 3.發展診察：驚嚇反應、注視物體。	250
12	IC12 IC72	二至四個月	第二次	二至三個月	1.身體檢查：身長、體重、頭圍、營養狀態、一般檢查、瞳孔及固視能力、心雜音、肝脾腫大、髖關節運動。 2.問診項目：餵食方法。 3.發展診察：抬頭、手掌張開、對人微笑。	250
13	IC13 IC73	四至 <u>十</u> 個月	第三次	<u>四至九</u> 個月	1.身體檢查：身長、體重、頭圍、營養狀態、一般檢查、眼位瞳孔及固視能力、 <u>疝氣、隱睪、外生殖器</u> 、對聲音之反應、心雜音、口腔檢查。 2.問診項目：餵食方法、副食品添加。 3.發展診察：翻身、伸手拿東西、對聲音敏銳、 <u>用手拿開蓋在臉上的手帕(四至八個月)、會爬、扶站、表達“再見”、發ㄣㄚ、ㄇㄚ音(八至九個月)</u> 。	250
<u>15</u>	<u>IC15</u> <u>IC75</u>	<u>十個月至一歲半</u>	第四次	<u>十個月至一歲半</u>	1.身體檢查：身長、體重、頭圍、營養狀態、一般檢查、眼位、瞳孔、 <u>疝氣、隱睪、外生殖器</u> 、對聲音反應、 <u>心雜音</u> 、口腔檢查。	250

代碼	就醫序號	補助時程		建議年齡	服務項目	補助金額
					2.問診項目：固體食物。 3.發展診察：站穩、扶走、手指拿物、聽懂 <u>簡單</u> 句子。	
<u>16</u>	<u>IC16</u> <u>IC76</u>	<u>一歲半至二歲</u>	第五次	一歲半至二歲	1.身體檢查：身長、體重、頭圍、營養狀態、一般檢查、眼位【須做斜弱視檢查之遮蓋測試】、角膜、瞳孔、對聲音反應、口腔檢查。 2.問診項目：固體食物。 3.發展診察：會走、手拿杯、模仿動作、說單字、 <u>瞭解口語指示、肢體表達、分享有趣東西、物品取代玩具。</u>	<u>320</u>
<u>17</u>	<u>IC17</u> <u>IC77</u>	二至三歲	第六次	二至三歲	1.身體檢查：身長、體重、營養狀態、一般檢查、眼睛檢查、心雜音。 2.發展診察：會跑、脫鞋、拿筆亂畫、說出身體部位名稱。	250
<u>19</u>	<u>IC19</u> <u>IC79</u>	<u>三至未滿七歲</u>	第七次	<u>三至未滿七歲</u>	1.身體檢查：身長、體重、營養狀態、一般檢查、眼睛檢查【得做亂點立體圖】、心雜音、外生殖器、口腔檢查。 2.發展診察： <u>會跳、會蹲、畫圓圈、翻書、說自己名字、瞭解口語指示、肢體表達、說話清楚、辨認形狀或顏色</u> ※入學前需完成本次檢查，並繳驗該次檢查記錄表，供學校健康管理。 ※預防接種是否完整 日常活動是否需要限制，有心臟病、氣喘病患者，體育課須限制劇烈運動，此可供入學後之參考。	<u>320</u>